

采购编号：XYJTLYCG【2021】083 号

2021 年 400 吨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采购项目

询价文件

中国·四川·泸州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

2021 年 12 月

目录

目录.....	2
第一章 询价公告.....	3
第二章 询价须知.....	4
第三章 商务技术服务要求.....	8
第四章 询价回函.....	9
一、报价函.....	9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1
四、法律证明文件.....	12
五、报价表.....	13
六、承诺函.....	14
七、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15
八、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16
九、竞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17
第五章 采购合同草案.....	19
采购廉洁协议书.....	23

第一章 询价公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我公司拟对 2021 年 400 吨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采购项目 采用 询价 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报价。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

1.项目编号：XYJTLYCG【2021】083 号。

2.采购项目名称：2021 年 400 吨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采购项目

3.采购人：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最高限价金额：企业自筹资金，最高限价：3590 元/吨

三、采购项目简介：

无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询价邀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泸州市）(<http://www.lzsggzy.com>)和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www.xytzjt.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无

六、严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满足有关规定。

七、询价通知书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询价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泸州市）(<http://www.lzsggzy.com>)、

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www.xytzjt.cn）上公布，请有意参加竞价的供应商自行下载，不需现场领取资料。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20 日 14:30 时（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方式、地点：

由于疫情期间，本次采购只接受电子邮箱递交的响应文件，不接受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现场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邮箱递交的响应文件，必须为按询价文件要求签章的彩色扫描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 lxingyang@163.com，否则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必须在邮件标题中注明自己公司名称和联系电话，可自行对扫描响应文件进行加密。

十、现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十一、询价现场地点：/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阳区张坝桂圆林西大门综合楼 2F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830-6522549

监督电话：0830-6522169/0830-6522176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

第二章 询价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确定邀请询价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本次询价邀请的供应商数量：无限制；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询价的供应商。
2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3590元/吨。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3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3590元/吨。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4	联合体询价	不允许联合体询价
5	询价回函包括但不限于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承诺函；报价函；报价表；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询价保证金交款凭证；竞选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有利于自身竞价的其它资料。具体格式详见第四章。
6	询价回函要求	按询价回函要求编写，并签字盖章。 只能一次报价，报价结果唯一。 报价保留0位小数。（此处未保留0未小数的，不作为废标处理）
7	结果确定	最低价中选，报价相同的，询价人随机抽选。
8	询价情况结果公告	询价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泸州市）（ http://www.lzsggzy.com ）、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www.xytzjt.cn ）上公告。
9	询价保证金	金 额：人民币 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交款方式：转账； 收款单位：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银行账号：2035 1059 9001 0000 0370 261； 交款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在银行转帐单备注栏注明：“储备成品粮大米采购询价保证金”）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0	履约保证金	金 额：成交金额的10%。 交款方式：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业主认可的商业保函； 收款单位：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银行账号：2035 1059 9001 0000 0370 261； 交款时间：成交通知书发放后3日内，采购合同签订前。
11	询价文件咨询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830-6522549
12	询价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830-6522549
13	供应商质疑	对询价文件、询价过程、询价结果的质疑由招投标采购中心负责答复。 联 系 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 0830-6522549 联系地址： 江阳区张坝桂圆林西大门综合楼 邮政编码：640000 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询价文件、询价过程、询价结果的范围。
14	供应商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先生、郭先生 联系电话：0830-6522169、6522176 联系地址： 江阳区张坝桂圆林西大门综合楼 邮政编码：640000 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5	现场踏勘	本次项目不组织单个或部分潜在申请人现场踏勘。各投标单位可自行前往现场勘察。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830-6522160。
17	成交通知书领取	采购结果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泸州市）、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联系人：郑先生 。 联系电话：0830-6522160。
18	报价有效期	投标截止后90天。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9	询价截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20 日 14:30 时（北京时间）
20	签订合同	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10 天内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中选，没收保证金，询价人另行确定中选人或重新询价。
21	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完成所有成品粮大米的供应并入库。
22	询价地点	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江阳区张坝桂圆林西大门综合楼 2F-F02 会议室)
23	响应文件数量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
24	监督电话	0830-6522169/0830-6522176

第三章 商务技术服务要求

供应商提供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要求：

一、采购数量:400 吨，大米等级要求：三级及以上。

二、采购限价:3590 元/吨。

三、质量要求:1.碎米总量 $<30.0\%$ ，其中小碎米含量 $<2.0\%$ ；2.杂质总量 $<0.25\%$ ，其中无机杂质含量 0.02% ；3.不完善粒 $<6.0\%$ ；4.加工精度符合 GB/T1354-2018 要求；5.色泽气味正常；6.符合 GB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真菌毒素限量要求；7.符合 GB2762-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污染物限量要求；8、以上任何一项指标不合格，均作退货处理，退货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卖方自行承担。

四、采购品种规格

(一) 品种:小包装大米。

(二) 规格重量:净含量 50kg/袋。

(三) 生产日期为成交当月生产，同品种包装一致，包装物和标识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包装、标签等相关规定。

五、付款方式: 本次采购价为到仓价(泸州市江阳区蓝田街道利民路 1 段 8 号川穗江阳粮库 5 号仓)，全部数量入库完成，经第三方粮油质量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凭发票一次性支付货款。付款前供应商应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六、交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完成所有成品粮大米的供应并入库。

第四章 询价回函

一、报价函

XXX（采购单位名称）：

1.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询价通知书（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询价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本询价通知书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1份，用于询价报价。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询价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完成所有成品粮大米的供应并入库。

8.本次询价，我方报价为：_____元（含税，税率__%），报价有效期为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起算之日起90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真：XXX

日期：XXX年XXX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XXX（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XXX（单位名称）,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 XXX 项目（采购编号：XXX）询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询价、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XXX

职务：XXX

被授权人签字：XXX

职务：XXX

日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说明：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响应文件中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如授权代表参加询价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四、法律证明文件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询价保证金转款凭证；

五、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元/吨）	总价（元）	备注
1	2021 年 400 吨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采购项目	400 吨			
合计（含税）： _____元（大写： _____）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单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综合单价（包含完成供应所有成品粮大米入库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品粮大米本身、人工、材料、机械、运输、二次搬运、措施、检测费、税金（税率 %）、安全费、保险以及完成成品粮大米供应入库所需的一切费用,如发现有缺、漏、少项等者,均认为申请人也综合考虑报价中

2.以“元”为单位,报价保留 0 位小数。

3.以上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结算金额按投标综合单价乘以验收合格数量予以结算。

申请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六、承诺函

XXX（采购单位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询价项目供应商，根据询价通知书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无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询价通知书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询价通知书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询价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询价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私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盖章）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七、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销售人员								
其他人员								

备注：各竞标单位应把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按照本表类别进行完善，并附相关人员证书（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期：XXX

八、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了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价，同时按询价文件的规定交纳了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询价保证金。现询价工作已经结束，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特向贵单位申请退还本项目的询价保证金。

开户名称：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如果提供的账号信息有误或因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一切后果均由本单位自行负责。

供应商（盖单位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如采购人要求递交询价保证金的，本申请书用于供应商申请退还询价保证金。

2、此附表由供应商填写，打印签字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同响应文件一起单独递交。

3、保证金退还时间：询价结果公示期后，采购人收到申请书后及询价保证金交款凭证才会办理退还询价保证金手续，否则不予办理。

4、联系电话：0830-6522160

九、竞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了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法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竞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本竞标人郑重承诺，严格遵守下列行为准则：

一、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采购实施条例》、《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

二、按照贵单位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竞标，不隐瞒本单位资质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以其他人名义竞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或成交。

三、规范本公司的竞标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本公司保证在竞标工作中不与其他竞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损害贵单位的合法权益；不与采购人串通竞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四、自觉遵守开评标（审）现场工作纪律，不私下接触评审专家，不干扰正常的开评标（审）秩序。

五、不以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审）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选或成交，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贵单位工作人员、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可能影响公平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暂住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六、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竞标文件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我公司承诺：在竞标活动中如有违反廉洁自律的行为，贵单位即可根据国家有关单位的判决裁定等有效文书认定我单位是否违反承诺，也可由贵单位纪检监察人员的调查来认定我单位是否违反承诺，我单位不以

任何理由否定贵单位的调查结果。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自愿接受按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进行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市场禁入，取消中选或成交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终止合同等，给贵单位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合同草案

2021 年 400 吨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 采购合同

采购方（甲方）：_____

供货方（乙方）：_____

签 订 地 点： 泸州市江阳区

签 订 日 期：2021 年 12 月 日

2021 年 400 吨区级储备成品粮大米 采购合同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一、就_____项目采购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通知书》、乙方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法律文书

在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签字盖章之前，乙方须将下列证件等资料之原件交甲方验证后将其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给甲方：（1）营业执照；（2）法人身份证明（3）质量检测报告

如乙方提供上述证件等资料与本合同或乙方的商品不符，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本合同。

三、商品数量及品名规格

基本要求：400 吨，三级大米及以上，生产日期为成交当月生产，同品种包装一致，包装物和标识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包装、标签等相关规定。

规格重量：净含量 50kg/袋。

质量要求:1. 碎米总量 $\leq 30.0\%$ ，其中小碎米含量 $\leq 2.0\%$ ；2. 杂质总量 $\leq 0.25\%$ ，其中无机杂质含量 0.02% ；3. 不完善粒 $\leq 6.0\%$ ；4. 加工精度符合 GB/T1354-2018 要求；5. 色泽气味正常；6. 符合 GB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真菌毒素限量要求；

7. 符合 GB2762-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污染物限量要求；8、以上任何一项指标不合格，均作退货处理，退货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卖方自行承担。

四、价格

单价_____元/吨，总计_____元（大写：_____）

五、交货时间、地点及质量及货物运送风险责任承担

1、乙方交货时间：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完成所有成品粮大米的供应并入库。

2、乙方交货地点：泸州市江阳区蓝田街道利民路 1 段 8 号川穗江阳粮库 5 号仓，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将所有成品粮大米运送至甲方约定交货地点，并经甲方验收签字后转移至甲方。

3、乙方应在商品标明的保质期及保质条件下，对其提供的商品质量全面负责，乙方不得提供假冒伪劣商品或已临近失效期（质保期）及超过质保期的商品给甲方。如乙方提供商品因质量问题，引起甲方被客户投诉索赔而导致甲方受到的经济、商誉及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全额经济损失。

4、乙方提供的产品需与提供的样品一致，若有品质与品种的变化，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5、乙方须保证其提供的商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各行政部门的规章、制度、地方法规、行政命令及各行业标准的规定。如有触犯，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商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给甲方的商品之来源合法，乙方在交付商品前对交付商品拥有合法的所有权。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给甲方的商品没有侵犯任何企业、自然人的知识产权，如商标权、著作权及专利权等。

七、商品包装

1、商品的包装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双方的约定，并确保商品安全、卫生的运交给甲方出售于客户使用。

2、商品的包装之标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等有关标示的说明如产地、原材料、用途、警语、保质期及保质条件、生产日期等规定。

八、票据

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规定，按甲方要求开具等额有效的如下相应票据：增值税普通发票。

九、付款方式

全部数量入库完成，经第三方粮油质量检测机构检验合格，由乙方开具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十、本合同期限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自签约之日起至货款结清止。

十一、违约责任

1、如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在乙方提供有效证据的前提下，由甲方按逾期金额，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承担逾期付款的利息损失。

2、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中止本合同中约定的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货款，直到双方就解决乙方违约事由达成协议或由法院判决后，甲方再按协议或法院判决书支付货款，但甲方不承担中止支付货款期间的贷款利息或违约金。

十二、免责条款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地震、战争等自然灾害或因政府法令、政策改变等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的本合同无法实施的情况，则甲乙双方自然免责。

十三、商业贿赂

1、甲乙双方都坚决同意拒绝商业索贿、行贿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

2、若甲方任何职员要求乙方给予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乙方提供相关证据予甲方，甲方查实后将严肃处理，并为乙方保密。同时将根据具体情况，给予乙方更多的商业机会。

3、若乙方以任何形式的利益给予甲方的任何职员，以图获取任何不适当的商业利益或更特殊的商业待遇者，甲方将停止与乙方的一切合作，并可依法对乙方采取必

要的措施。

十四、合同生效条件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对双方同具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十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和友好协商的精神严格执行本合同及相关附件。若产生争议双方应共同协商以期解决；协商解决未果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一方违约，相对方为实现债权而遭受的损失等费用由违约方承担，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告费、鉴定费等。

十六、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采购廉洁协议书

甲方（买受单位）：

乙方（出卖单位）：

为加强物资采购中的廉洁建设，规范、约束甲乙双方的行为，防止出现违法，违纪等不廉洁的问题，保护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同意在签订采购合同的同时，订立本协议书。

一、甲方义务

（一）不向乙方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二）不接受乙方提供的公款旅游和高消费健身、娱乐等活动。

（三）不参加乙方组织的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的宴请等活动。

（四）不要求乙方为自己亲友的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五）不在乙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

（六）不接受乙方无偿提供使用的劳务和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设备等。

（七）不接受乙方的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八）不向乙方索取或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贿赂。

二、乙方义务

（一）不给甲方或其他工作人员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二）不为甲方提供公款旅游或高消费健身、娱乐活动。

（三）不利用宴请等活动影响甲方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公务。

（四）不为甲方亲友的营利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五）不为甲方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

（六）不向甲方无偿提供劳务和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设备等。

（七）不向甲方赠送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八)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行贿。

三、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足人民币伍万元的按伍万元计；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所有业务合同，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甲方廉政黑名单，永久排除在甲方业务范围之外。

四、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均应积极配合、调查核实并诚信遵守，否则双方均可向泸州市江阳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采取诉讼方式解决争议的，违约方还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调查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五、其他约定：本协议由双方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或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负责监督。

六、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主业务合同履行完毕止。

七、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人或其委托人：

法人或其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